

2022 年度新丰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丰县司法局概况

- 一、新丰县司法局 主要职责
- 二、新丰县司法局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丰县司法局概况

一、新丰县司法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工作。（三）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相关管理工作。（四）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帮教安置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五）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六）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22年新丰县司法局内设机构有8个：政工科、办公室、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公共法律服务和律师工作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行政复议股、行政应诉股。局下设一个参公事业部门：新丰县法律援助处及公益一类事业部门：广东省新丰县公证处（于2017年机构改革新成立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新丰县司法局）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新丰县法律援助处（非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8.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65.9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6.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8.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78.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278.46	总计	60	1,278.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8.46	1,27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98	1,16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136.98	1,1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907.73	90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6.20	13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05	2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8.46	1,27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1	6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0	6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2	3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1	2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8.46	1,27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98	834.45	331.54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136.98	834.45	302.54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907.73	811.40	96.34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4.00	0.00	34.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6.20	0.00	136.2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05	23.05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1	6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0	63.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2	31.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1	29.8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	2.0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8.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5.98	1,165.9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11	64.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2	2.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35	46.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8.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78.46	1,278.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78.46	总计	64	1,278.46	1,278.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5.98	834.45	331.54
20406	司法	1,136.98	834.45	302.54
2040601	行政运行	907.73	811.40	96.3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4.00	0.00	34.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0.00	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36.20	0.00	136.2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00	0.00	11.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0	0.00	1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3.05	23.05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0.00	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00	0.00	2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11	64.1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0	63.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2	31.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8	2.1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81	29.81	0.00
20808	抚恤	0.20	0.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20	0.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	2.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2	2.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	1.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	1.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78.46	946.92	33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5	46.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5	46.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5	46.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5.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84
30101	基本工资	229.08	30201	办公费	20.38
30102	津贴补贴	309.64	30202	印刷费	0.51
30103	奖金	3.0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16	30206	电费	2.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81	30207	邮电费	3.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1	差旅费	1.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37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12	30215	会议费	1.0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5
30302	退休费	31.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7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0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97.13		公用经费合计	149.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0	0.00	13.00	0.00	13.00	8.00	9.33	0.00	7.47	0.00	7.47	1.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1,278.4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78.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78.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88 万元，增长 3.7%。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有新招录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1,278.4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78.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46.9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67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有新招录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 331.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8 万元，下降 3.7%。主要变动情况：普法与社矫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78.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78.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88 万元，增长 3.7%；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有新招录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278.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78.4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5.13 万元，增长 8%；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有新招录人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均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

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丰县司法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1 万元的 44.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9 万元，下降 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47 万元，完成预算 13 万元的 5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15 万元，下降 3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11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47 万元，完成预算 13 万元的 5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 万元，下降 2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86 万元，完成预算 8 万元的 2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95 万元，下降 76.1%。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

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47万元，占80%；公务接待费支出1.86万元，占2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基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的开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86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3次，接待人数共133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21万元，增长2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预算人均机关运行经费标准增加，我局新录用了3名公务员，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普法宣传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331.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78.46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78.46 万元，执行数 1,27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突出党建引领，全面推动司法行政执法队伍建设；二是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将原先分散配置在各部门的行政复议职责集中到了县政府统一行使，实现了全县行政复议工作全过程“一口对外”；三是深化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完善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四是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结合重要节日时点开展“法律七进”法治宣传活动，积极创新普法宣传形式；五是全面建设人民调解队伍，对辖区内的矛盾纠纷开展定期排查、专项排查和重点排查，构建矛盾纠纷预警机制；六是推动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工作，我县丰城街道高桥村被评为全国级民主法治示范村，梅坑镇大岭村、遥田镇遥田社区于今年被评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七是大力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建立“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发挥村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效能；八是加强特殊人群管理工作，落实安置帮教帮扶措施。九是加强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和强化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十是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确保法援公证案件办案质量。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综合近几年我局批复预算看，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保

障重心放在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专项工作上。从决算情况看，项目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资金缺口较大、保障水平偏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31.54 万元，执行数为 33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助，确保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使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率为 0，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为 0。利用法律“六进”进行法律知识宣传，营造了良好的氛围，促进了普法工作的扎实深入开展，做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作基本台账的登记工作，本年度全县 157 个镇（街）已入名册人数 610 人，培训 11 场，已参加培训人数 610 人。加强了人民调解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和法制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推进人民调解工作改革创新，调解成功率达到 98%。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率达到 100%，积极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建立“三位一体”工作模式，发挥村居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效能。同时，法律顾问结合“乡村振兴专项行动”，为各村管理提供专业法律意见，帮助村集体进行土地政策解读、规范合同制定、协助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有效提升辖区内农村治

理法治化水平，维护村居和谐稳定，推动农村经济组织健康发展。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有效运行，法律援助申请手续进一步优化，法律援助知晓率、普及率进一步提高，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妇女、未成年人、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实现应援尽援。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综合近几年我局批复预算看，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对于项目经费保障力度不够大。二是村居法律顾问工作下半年工作补贴与考核时间不匹配，因各地财政都需要年终决算，专项经费要在决算前即当年的12月前使用完毕，而考核则需要12月中下旬才能进行，从而导致下半年的考核指导性意见减弱。

下一步的措施主要是：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优化和简化考核方案，使得考核结果更具有指导性和参考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